司法部“图·视·文”优秀法治文化作品

征集评选活动作品登记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
| 作品类别（摄影／视频／征文） |  | 业务类别（参见表格底部） |  |
| 作品简介(500字以内） |  |
| 主创人员姓名 |  | 工作单位 |  |
| 职务（可不填）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原创承诺 | 本人对作品《XXX》拥有充分、完全、排他的版权（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、发表权）。本人向活动组委会提供的关于作品的信息全部真实、有效。如出现虚假和侵权原创承诺行为，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承诺人：（需手写） 年 月 日 |
| 报送单位意见 | 单位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业务类别指全面依法治国及司法行政工作业务，包括立法、监狱、社区矫正、戒毒、行政复议、行政执法监督、普法、人民调解、基层法律服务、公证、法律援助、司法鉴定、仲裁、律师、法考等。